

##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  
北區  
承辦人：曾宛婷  
電話：02-27287023  
電子郵件：DL-0059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就字第11301081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函、勞動部-30至100、勞動部-100至500、勞動部-500  
(30537025\_1130108135\_1\_ATTACH1.pdf、30537025\_1130108135\_1\_ATTACH2.  
pdf、30537025\_1130108135\_1\_ATTACH3.pdf、30537025\_1130108135\_1\_ATTACH4.  
pdf)

主旨：檢送勞動部修訂「僱用員工三十人以上未滿一百人」、「  
僱用員工一百人以上未滿五百人」及「僱用員工五百人  
以上」事業單位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  
範本如附件，請查照並轉知所轄事業單位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勞動部113年2月23日勞動條5字第1130147679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)

副本：電 2024/02/26 文  
交 摘 章

信義國中 1130226

